

新聞管控嚴格

銘傳大學助理教授許志嘉主稿

媒體產業規模超過 1800 億元人民幣，是大陸第 4 大支柱產業。全球新聞自由度排名，大陸排名第 162 位，居倒數第 6 名。全球 122 名新聞工作者被捕，其中大陸拘捕 42 名，連續 6 年成為逮捕新聞工作者最多的國家。

新聞自由度全球倒數第六

改革開放以來，大陸媒體走向市場化發展，媒體產業規模已超過 1800 億元人民幣，是大陸第 4 大支柱產業。然而，新聞媒體仍是中共黨、政府與人民的喉舌，大陸當局對新聞媒體的管控仍然相當嚴格。

總部設在法國的國際新聞監督機構「記者無國界組織」(Reporters without Borders) 2004 年 10 月公布的全世界新聞自由度排名，在評比的 167 個國家中，大陸排名第 162 位，居倒數第 6 名。該組織 2004 年的統計資料顯示，全球共有 133 名新聞工作者被關在 22 個國家的監獄中，大陸關押記者的人數是 27 人，次於古巴，居全球第二，在網路異議人士方面，全球有 73 人坐牢，大陸占了 61 人，是全球監禁網路人士最多的國家。

總部設在紐約的媒體權利監督機構「保護新聞記者委員會」2005 年 2 月公布的最新統計資料則指出，截至 2004 年底，全球有 122 名新聞工作人員被 20 個國家以各種名義拘捕，其中，中國大陸拘捕 42 名新聞工作者，超過總數的 3 分之 1，連續 6 年成為全球逮捕新聞工作者最多的國家。

中共十六大總書記胡錦濤等第四代領導集體接班以後，外界高度期待新領導集體在民主化和新聞改革方面能有突破，胡錦濤也要求媒體報導新聞時要遵守貼近實際、貼近生活、貼近群眾等「三貼近」原則，改變過去新聞報導以領導人為中心的報導方式。這樣的新聞政策與「親民政策」相符，但與西方觀點的新聞自由改革仍有一段差距。

新領導治理整頓新聞媒體

中共新領導集體上任後確實對新聞事業進行大幅整頓，2003年7月下令整頓報刊，停止地方政府強迫攤派訂報的行為，對1452種報刊進行治理整頓。不過，這次的報刊改革，並非新聞自由的開放，主要目的是改革媒體經營的市場和控管機制，化解強迫攤派訂報刊的民怨。

中共中央宣傳部及新聞主管部門2004年底以來針對新聞工作者下頒3個法令：「新聞記者證管理辦法」、「報社記者站管理辦法」和「關於新聞採編人員從業管理的規定」。新聞記者證管理辦法要求全國統一發放記者證，新聞記者每5年要更換一次記者證；報社記者站管理辦法則是針對報社設置記者站的規範，規定記者站不得設在黨政機關。新聞採編人員管理規定則，要求新聞採編人員堅持馬列毛思想、擁護共產黨領導，不得從事有償新聞報導。

大陸新聞事業從業人員超過75萬人，截至2005年1月底，依新規定換發記者證的新聞記者共有14萬6541人。透過法令規範新聞工作者，大陸當局一方面整頓新聞工作隊伍，杜絕市場經濟下新聞界的貪瀆歪風，一方面則強化對新聞工作者控管，明白規定要擁護共產黨的領導。

管控新聞報導及輿論導向

在具體的媒體管制方面，對於未符合新聞部門政策規定的媒體，有關當局採取停刊、停止發行、撤換或檢討媒體領導班子、會議點名批判、新聞部門加強監控，以及下令不得炒作敏感話題等6種方法，加強對新聞媒體新聞報導及輿論的監控。

總體而言，大陸新聞媒體基本上都屬於公營媒體，即使加入世界貿易組織（WTO），大陸當局對於新聞這塊文化意識形態陣地的開放仍然有限，仍透過種種措施牢牢掌控新聞媒體的報導內容和輿論導向，絲毫未放鬆對媒體的監管，所謂的新聞改革，主要是為配合經濟改革，整頓體質不良的媒體，與西方的新聞自由或民主化都有相當大的差距。

大陸當局也強調新聞自由，但這種社會主義式新聞自由是有階級性的，且不能夠挑戰社會主義制度。大陸也強調新聞監督，新通過的黨內監督條例還賦予媒體新聞監督權，但媒體仍要接受黨的領導，且只能監督下級單位，這種新聞監督權是有限的，要為黨和政府服務。

新聞自由是一個國家民主化、追求政治經濟社會體制更完善的一項監督力量，沒有真正具第四權意義的新聞監督，政府部門不易看到真正的問題，要依賴政府本身來監督自己的弊端是極其不易的挑戰。大陸貪污腐敗問題層出不窮，原因之一也在媒體新聞監督功能不彰，放鬆對新聞事業的控管，讓新聞自由成為媒體監督政府和社會的動力，大陸黨政部門才可能更清廉，經濟社會發展也更有進步的推動力。